

广州市安全生产协会

穗安协〔2014〕11号

关于核查持广东省安全监管局签发的初、中级 安全主任证书再培训情况的紧急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受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委托，我协会协助其在广州开展中级安全主任继续教育的同时，协助组织初级安全主任升级中级安全主任的培训工作。为配合做好相关工作，我协会拟全面核查持广东省安全监管局签发的初、中级安全主任证书参加再培训的情况，请各有关单位统计本单位相关人员的培训信息，并分别填写初、中级安全主任再培训情况登记表（见附件1、附件2），于2014年5月27日前[发送邮件至 gzajxh@sina.com](mailto:gzajxh@sina.com)，或传真至：83864883、83810451。

联系人：何钟联、陈芳英；电话：83769537。

附件1：初级安全主任再培训情况登记表（省发证）

附件2：中级安全主任再培训情况登记表



二 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

附件 1

填报日期：_____年__月__日

初级安全主任再培训情况登记表（省发证）															
姓名	性别	证号	发证日期	培训年份（年）											联系电话
				2004	2005	2006	2007	2008	2009	2010	2011	2012	2013	2014	

温馨提示：请认真核准培训年份，参加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学习的请在相应年份的空格里填上“省”字样；参加广州市安全生产协会学习的则填上“市”字样。

附件 2

填报日期：_____年__月__日

中级安全主任再培训情况登记表															
姓名	性别	证号	发证日期	培训年份（年）											联系电话
				2004	2005	2006	2007	2008	2009	2010	2011	2012	2013	2014	

温馨提示：请认真核准培训年份，参加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学习的请在相应年份的空格里填上“省”字样；参加广州市安全生产协会学习的则填上“市”字样。